

淡江大學研究生碩博士論文撰寫格式要點

94.05.13 93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94.10.19 94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100.10.19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100.10.19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100.11.22 處秘法字第 1000000024 號函公布
101.05.09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101.06.04 處秘法字第 1010000028 號函公布
104.05.20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104.06.17 處秘法字第 1040000037 號函

- 一、為研究生修滿應修學分、得申請參加學位考試，其撰寫論文有關事項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論文封面用紙：碩士論文限用一百磅橘黃色紙張，封面以黑色字體為準；博士論文採黑色封面燙金字體之精裝本。
- 三、論文封面及書脊格式：

(一)論文封面可採直式或橫式，A4 尺寸大小如下：

1、直式：

(論文題目)	指導教授：	淡江大學(系、所名稱)碩士論文
中華民國	研究生：	
年	年	
月	月	
撰		

2、橫式：

淡江大學(系、所名稱)碩士論文	
指導教授：	
(論文題目)	
研究生：	撰
中華民國	年 月

【淡江大學碩博士論文撰寫格式要點】

- 博碩士論文延後公開/下架申請書」裝訂於學位論文中，由教務處函轉國家圖書館憑辦。
- 七、論文全文電子檔案須依學校規定上傳至「淡江大學電子學位論文服務系統」。
 - 八、論文經學位考試委員會通過並簽證後，須繳交紙本三冊(其中一冊須裝訂學位考試委員簽名單正本)，經所屬系、所核可，本校覺生紀念圖書館複審後，再至教務處辦理離校手續。
 - 九、藝術類或應用科技類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，其論文以創作、展演連同書面報告或以技術報告代替者，其封面改以「創作報告」或「技術報告」等稱之，並應撰寫提要，報告格式則由各系、所規定之。
 - 十、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，報請校長核定後，自公布日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